



## 讲故事

## 没有比家更遥远的路

世上最遥远的距离，不是天涯海角，是你在春节里，我在春运中。梦里梦外，都是归程。

春节逼近，家比往常更远，人们需要一张通向家的车票。春节是一把尺子，一量，就测出家的迢迢万里。春节，让家成为最遥远的地方。

很晚了，好友大头还在线。我问他买到车票没有？他回一个哭泣的表情。大头家在内蒙古，工作在浙江，车票一张抵万金。本指望网上订票，可售票网站间歇性瘫痪，“秒杀”的机会都不给。于是，他全天候守在电脑前，企望守网待票。

大头说，再买不到就要抱着被子去车站排队了。又想起那些一起排队买票的日子：忐忑，纠结，望眼欲穿。我安慰他：别担心，如果买不到车票，就买张邮票，我把你邮寄回家……

青春老去，各奔东西，现

在我连这样的安慰都不能给他了。大头说，平时没觉得，一到春节，才发现家竟那么远！其实，家并没有远，它一直在那里。只是在春节的时候有些难以抵达。无论愿不愿意，我们都是背井离乡的孩子，春节使我们停下，看到我们离家有多远。

临近春节父母的电话，开始频繁。叮嘱我买这、买那，但很快，又推翻以前的话。我知道，他们并不是想要我买什么，而是想和我说话，想我早点回家。那些年，我四处流离，远到他们想着都累。如今，我回到他们身边的小城，离他们足够近了，但他们仍觉得我遥不可及。

我很困惑，问妻子。她说：“是因为你长大了吧？家和父母一样，正一点点老去，成为老家，而你也有自己的家。”或许吧，就算我依偎在父母身边，我们之间，仍横亘着几十年的

岁月。家，就是那个你一直想回去，却总回不到的地方。

如今，我栖居在城里，有了自己的家，但父母并不认可，仍把我据为己有。从我的家到父母的家，是那么近，又那么远，我要怎么做，才能不让父母的守望着呢？

我告诉父亲，已买了车票。父亲长出口气。母亲在一边咳嗽，我知道她在暗示父亲。我放大声音：老婆孩子一起回家过年。母亲笑了，让我们早点回去，尝尝她炸的年货……

有父母的地方，才有家。有家的地方，才有春节。有春节的家，才有年味。有年味的日子，才有希望和寄托。时光荏苒，没有比家更遥远的地方，所以要把家放在心上。然后，在春节，循着父母的召唤，嗅着家的味道，回家过年。

■韩星星

## 谈古今

## 古来雪景有多美

今冬的雪，纵贯南北，横穿东西。朋友圈里，既有塞北辽阔大地的银装素裹，也有江南白墙灰瓦的粉妆玉砌。自古及今，雪，一直是冬的馈赠。古代虽然没有相机，但雪的美，还是被智慧的先贤保存了下来。

柳宗元通过一首精致的《江雪》极具画面感地留下了唐代的雪：“千山鸟飞绝，万径人踪灭。孤舟蓑笠翁，独钓寒江雪。”在几乎没有生命动态的冰天雪地，孤舟一叶，冷然一人，垂钓时空……简直写出了静寂世界的精魂。白居易的《夜雪》诗把深夜雪飘写得有声有色：“已讶衾枕冷，复见窗户明。夜深知雪重，时闻折竹声。”全诗短短二十字，无一字一句直接写及如何下雪，却句句紧扣诗题，从各个不同侧面衬托出夜间下雪的情景，另有云天之妙。

韩愈的《春雪》更引人注

目：“新年都未有芳华，二月初惊见草芽。白雪却嫌春色晚，故穿庭树作飞花。”诗写长安春雪，诗人借鉴岑参《白雪歌》之意，拟雪为花，又拟雪为人，说雪都嫌春天来得太迟了，因而要为人们装点出一些春花春意。诗中洋溢着一种北方人在冬去春来时的喜悦之情。

“五丁仗剑决云霓，直取天河下帝畿。战罢玉龙三百万，败鳞残甲满天飞。”宋朝诗人张元的《雪》则语出惊人，想象力丰富。虽然在这四句诗里只字没有一个“雪”字，但诗人却借助于神话的浪漫色彩，奇思妙想，把这漫天飞舞的雪花，比作被天兵天将杀败的三百万玉龙身上脱落的败鳞残甲，让人不禁有种神驰天外，气势恢弘的感慨。

宋代卢梅坡的《雪梅》也算是一绝了：“雪梅争春未肯降，骚人搁笔费评章。梅须逊

雪三分白，雪却输梅一段香。”他以此来说明，一切事物各有所长，各有所短的道理。梅虽然独缺雪的洁白，雪白白却少了梅的清香，梅雪均佳，各有千秋。但只有梅花独放而无飞雪衬托，便没有春光的韵味，梅花虽傲雪却因雪而格外娇艳，增添不少雅意。雪因梅而更洁，梅因雪而更艳，雪与梅相依相伴而结下不解之缘。

最霸气的，当属毛泽东的《沁园春·雪》了：“北国风光，千里冰封，万里雪飘，看长城内外，分外妖娆。”面对着雪花纷飞的壮丽河山，毛泽东咏雪抒怀，尽情地赞美讴歌祖国的大好河山，把祖国北方的隆冬雪景，写得生机勃勃，壮丽非凡，以如此阔大的气势把雪描写到了极致，从而给了雪一个崭新的形象，《沁园春·雪》也因此成了千古佳作！

■张勇

## 财知道

## 简单的力量

杭州有一家面店，只卖一种面，想吃其他面，就不要进来。这家面店就以这样“简单”的方式赢来了一大批拥趸者，在厮杀惨烈的面食江湖里闯出了一片天地。这是“以小博大”、“以弱胜强”的方法。

重庆小面这种小吃“简单”吗？非常简单，手工的面，手工制作，辣油浇头，几分钟就可以上桌，没什么繁枝杂叶的制作工艺。有人把重庆小面的制作工艺说得神乎其神，甚至像生产茅台酒一样复杂，那我就有点不信了。

重庆小面的成功，并不在于复杂，而在于简单的制法，享用也简单。面条入锅沸水一煮，捞起，一瓢红油辣子，一些浇头菜，不需要与别人觥筹交触，完全是个人的事情，吃得满颊生津，浑身热乎乎的，实在是一种享受。

重庆小面在大餐饮、大市场中逆势而起，其实也没有什么秘诀，切合了人们快节奏的生活，承接了市井气息。

现在创业的准入门槛越来越高，但幸运的是，市场越来越细分，还会出现不少低门

槛的机会。这些机会，往往是简单的，不需要你租用大面积的场地，也不需要投入大笔资金。看到一条新闻，杭州有家农贸市场有个做炸鱼的，凭着色香味俱佳的炸鱼，短短几年在杭州买下了两套房；离炸鱼铺不远的糖藕铺，他的糖藕上了的G20峰会的餐桌。简单是有力量的。商业是一种讲究复杂的学问和产业，但如果你逆向思维，用“简单”去思考，去创造“简单”的商品和服务，说不定你离成功就不远了。

■流沙

## 喜阅读

## 陆游：诗酒趁年华，归来仍少年

中国的文学发展到宋朝，又进入一个黄金时期，人才辈出，各领风骚，陆游算其中的异数。之所以说陆游是异数，因为他身上存在几大特点：

不可多得的高寿。陆游活到85岁，这除了晚年注重养生，也得益于他“八十可怜心尚孩，看山看水不知回”的童心；

不可多得的高产。他自己在诗作中称“六十年间万首诗”，据统计，留存于世的有九千三百多首；

不可多得的爱国。通读陆游诗集，你会发现，爱国情怀贯穿他一生，从鲜衣怒马的少年到鸡皮鹤发的老翁，侠肝义胆，没有一天不在忧国忧民。

临了，还不忘叮嘱儿子“王师北定中原日，家祭无忘告乃翁。”因为这样一颗爱国的拳拳之心，在周恩来眼里，宋朝文豪之中并非苏东坡第一，而是陆游第一。

不可多得的爱情诗。在儿女私情上，陆游是个有故事的人，他和唐婉谱写了一段凄美的爱情悲歌，历来被传为千古佳话。正因为有这样的切身体验，言为心声，写出来的爱情诗才格外有感觉。

钱钟书曾说：除掉陆游的几首，宋代数目不多的爱情诗，都淡泊、笨拙、套板。

人无癖，不可交。日常中的陆游是性情中人，除了爱国，还爱书、爱梅、爱书法、爱记梦、爱看书，更是“嗜酒在膏肓”。总之，情趣十足！

“酒是一种特殊的生活方式。它无孔不入。忧愁要它，欢乐也要它；孤独要它，群体也要它；天气好了要它，风霜雨雪也要它；爱情要它，失恋也要它。”黄永玉这话用来形容陆游恰如其分。

诗与酒，是他始终如一的生活

## 习作园

## 厨神老妈

你若看到过我的高个子，你肯定会认为我们家里有一个很会做饭的保姆阿姨，其实你错了，把我养得这么高大都要归功于我的厨神老妈。

一天早上，我才起来，就听见厨房里传来一阵“乒乒乓乓”的声音，一定是我的厨神老妈在做早饭吧，于是我跑到了厨房里面。只见厨神老妈左手拿着一个大碗，右手拿筷子不停地搅拌里面的混合物。过了一会儿，便搅拌均匀了，金灿灿的鸡蛋浆配上红彤彤的胡萝卜，煞是好看。接着老妈拿出来一个油瓶子，在锅子的上方转了一圈，就看见锅子中均匀地铺了一层油。更绝的还在后头呢，妈妈把蛋浆往锅里一倒，立刻一个完整的圆出现在了锅子里面，“滋滋”作响，正当我害怕饼会一面焦一面生的时候，妈妈端起锅子，轻轻一晃，饼便在锅里不停地旋转着，就像一位芭蕾舞者的裙摆一样，不停地摆动，还时不时发出噼啪声。接着老妈把锅子用力往上一抛，饼飞出锅外，在空中翻了一个身，不偏不倚，正好落入锅中。这厨艺真是精妙绝伦。

方式。不同时期，不同滋味的诗与酒。诗酒趁年华，青春不虚度。壮志凌云的诗，意气奋发的酒——这是少年时期的陆游。

陆游出生于1125年。金国灭辽，随后发生靖康之难，北宋王朝风雨飘摇。在这最好也是最坏的时代，他从小跟随家人四处逃难，颠沛流离，看多了战火之下的破屋残壁，民不聊生，加上受到父辈爱国思想的熏染，抗金复国的种子在年幼的陆游心中埋下。

因为天资聪颖，爱书成癖，又喜好诗文，二十来岁的陆游被乡人誉为“小李白”。束发之年，作为陶渊明、诸葛亮等大神的超级粉丝，陆游风华正茂，也能够吟诗作词。16岁，去临安应试，与小伙伴举杯畅饮，“酒酣耳颊热，意气盖九州。”考场失意，情场得意，陆游收获了他刻骨铭心的爱情。

仗剑走天涯，饮酒闯江湖。豪情万丈的诗，满腔热血的酒——这是青年时期的陆游。思念成灾的诗，不是滋味的酒——这是面对失败婚姻的陆游。恬淡的闲诗，自在的浑酒——这是第一次罢免闲居的陆游。杏花春雨的诗，一醉方休的酒——这是第二次罢免闲居的陆游。诗依然是铁骨柔肠的诗，酒已是醉生梦死的酒——这是第三次罢免闲居的陆游。怀念旧人的诗，怀想旧梦的酒——这是行至暮年，人生未完成的陆游。一生闯荡南北，爱国无问西东。一生曲折沉浮，时仕时隐，山重水复确无路、柳暗花明不见村之后，依然自嘲“老翁其实尚童心”。这样的陆游，让我想到木心一句话：我在各种悲喜交集处，唯一能做的是长途跋涉后的返璞归真。

■江徐

妈妈做饭的技术绝，菜谱更绝。一天中午，我在房里玩耍时，听见妈妈在厨房里大喊：“斯翰，快来看我做黄金蛋。”黄金蛋，这是一个什么玩意儿，我怎么从没见过。我心中有些纳闷，但我还是去了厨房。妈妈左手握住一颗白里透绿的咸鸭蛋，右手拿着我的小木锤对着蛋的顶部轻轻一敲，再把顶部碎屑拿走，然后把蛋壳倒过来，让蛋清流掉，最后把泡好的糯米拌上切碎了腊肉、猴头菇、去了核的红枣片儿塞进蛋里，用锡纸仔细地包严实。放进压力锅中，蒸上那么三十分钟，黄金蛋就新鲜出炉了。舅舅口水流得像尼加拉瓜大瀑布，老大紧盯着一个蛋，似乎在等妈妈发布一声开吃，妹妹大声叫道：“我要蛋蛋！”真好吃，吃完后还不忘编一段广告：何氏黄金蛋，银里藏金，锁住你的鼻，温暖你的胃，融化你的心，吃了一个再来一个。

妈妈做的饭特别好吃，连五星酒店里的厨师都及不上她的一半儿。

■长沙市芙蓉区育才小学六(1)班 刘斯瀚 指导老师：曹革非